

# 財務委員會討論文件

2017 年 7 月 14 日

## 2017-18 年度公務員薪酬調整

請各委員批准 –

- (a) 因應 2017-18 年度公務員薪酬調整，由 2017 年 4 月 1 日起，對公務員薪級表作下述調整 –
  - (i) 把首長級和高層薪金級別的薪點的金額上調 1.88%，但高層薪金級別內任何薪點的金額均不應低於 67,270 元；以及
  - (ii) 把中層和低層薪金級別的薪點的金額上調 2.94%；
- (b) 相應調整撥付予資助學校的款項；
- (c) 相應調整撥付予廉政公署的款項；以及
- (d) 相應調整撥付予資助機構的款項，但只限於資助額計算公式包括按公務員薪酬調整而變動的因子的資助機構。

## 問題

我們須按行政長官會同行政會議在 2017 年 6 月 13 日所作的決定，調整公務員薪級表。我們亦須調整撥付予資助學校、廉政公署及資助機構的款項，但只限於資助額計算公式包括按公務員薪酬調整而變動的因子的資助機構。

## 建議

### 2. 我們建議 –

#### (a) 由 2017 年 4 月 1 日起 –

(i) 把公務員薪級表內首長級和高層薪金級別的薪點的金額上調 1.88%，但高層薪金級別內任何薪點的金額均不應低於 67,270 元；以及

(ii) 把公務員薪級表內中層和低層薪金級別的薪點的金額上調 2.94%；

(b) 相應調整撥付予資助學校的款項；

(c) 相應調整撥付予廉政公署的款項；以及

(d) 相應調整撥付予資助機構的款項，但只限於資助額計算公式包括按公務員薪酬調整而變動的因子的資助機構。

附件 3. 若上文第 2 段的建議獲得批准，公務員薪級表將會如附件所示修訂。此外，撥付予資助學校、廉政公署和資助機構(只限於資助額計算公式包括按公務員薪酬調整而變動的因子的資助機構)的款項，亦會相應調整。

## 理由

### 公務員薪酬政策

4. 政府的公務員薪酬政策，是提供足夠的薪酬以吸引、挽留和激勵有合適才幹的人員，為市民提供有效率和成效兼備的服務，以及保持公務員薪酬與私營機構薪酬大致相若，以確保公務員薪酬是公務員和他們所服務的市民都認為是公平的。為推行這項政策，按照行政長官

會同行政會議在 2007 年通過的更完備的公務員薪酬調整機制<sup>1</sup>，當局定期進行 3 項不同的調查(包括年度薪酬趨勢調查)，以比較公務員薪酬和市場薪酬情況。

## 2017-18 年度公務員薪酬調整

### *每年薪酬調整的流程*

5. 在每年的薪酬趨勢調查完成後，4 個中央評議會<sup>2</sup>職方(下稱「職方」)會向政府提出他們各自對薪酬調整的要求。政府會邀請行政長官會同行政會議，在考慮包括下列各項既定年度公務員薪酬調整機制(下稱「既定機制」)下的相關因素後，就向職方提出的薪酬調整方案提供意見－

- (a) 薪酬趨勢淨指標；
- (b) 香港經濟狀況；
- (c) 生活費用的變動；
- (d) 政府的財政狀況；
- (e) 職方對薪酬調整的要求；
- (f) 公務員士氣。

倘若向職方提出的薪酬調整方案與職方的薪酬調整要求有所不同，政府會再諮詢職方，然後就年度公務員薪酬調整尋求行政長官會同行政會議的決定。

---

<sup>1</sup> 更完備的公務員薪酬調整機制包括(a)每年 1 次的薪酬趨勢調查；(b)每 3 年 1 次的入職薪酬調查，以比較公務員文職職系的入職薪酬與資歷要求相若的私營機構職位的入職薪酬；以及(c)每 6 年 1 次的薪酬水平調查，以確定公務員薪酬是否與私營機構薪酬大致相若。

<sup>2</sup> 4 個中央評議會是高級公務員評議會、警察評議會、紀律部隊評議會和第一標準薪級公務員評議會。

由 2017 年薪酬趨勢調查得出的薪酬趨勢淨指標

6. 每年的薪酬趨勢調查由 3 方組成的薪酬趨勢調查委員會(下稱「薪趨會」)授權進行。薪趨會的成員包括職方代表、兩個與公務員薪俸及服務條件事宜相關的獨立諮詢組織<sup>3</sup>的代表以及政府官員。薪酬趨勢調查蒐集各主要經濟行業內參與調查機構僱員的基本薪金和額外酬金(例如花紅)的按年變動。從規模較大(僱用至少 100 名員工)的公司和規模較小(僱用 50 至 99 名員工)的公司蒐集到的薪酬調整數據,兩者會分別按 75% 和 25% 的比重整合。蒐集所得的數據會按 3 個薪金級別(即高層、中層及低層<sup>4</sup>)整理,然後按上述比重為每個薪金級別計算出基本薪金指標和額外酬金指標。各個薪金級別的兩個指標的總和,便是該級別的薪酬趨勢總指標。每個薪金級別的薪酬趨勢總指標在扣除相關的公務員遞增薪額開支(以佔該薪金級別的總薪金開支的百分比顯示)後,便得出該薪金級別的薪酬趨勢淨指標。

7. 按照既定做法,薪趨會在 2017 年薪酬趨勢調查進行前,已檢討並議定調查方法及調查範圍。薪常會和政府完全接納薪趨會有關 2017 年薪酬趨勢調查方法的觀點。薪趨會授權公務及司法人員薪俸及服務條件諮詢委員會聯合秘書處轄下的薪酬研究調查組進行 2017 年薪酬趨勢調查,蒐集了 111 間公司共 156 238 名僱員(包括 86 間規模較大公司的 154 707 名僱員和 25 間規模較小公司的 1 531 名僱員)的基本薪金和額外酬金的調整數據。2017 年薪酬趨勢調查(調查期涵蓋 2016 年 4 月 2 日至 2017 年 4 月 1 日的 12 個月)所得出的 3 個公務員薪金級別的薪酬趨勢總指標和其後得出的薪酬趨勢淨指標,載列如下—

<u>薪金級別</u>	<u>薪酬趨勢總指標</u>	<u>遞增薪額開支</u>	<u>薪酬趨勢淨指標</u>
	[A]	[B]	[A]減[B]
高層	2.53%	1.15%	<b>1.38%</b>
中層	3.51%	1.07%	<b>2.44%</b>
低層	3.78%	1.96%	<b>1.82%</b>

<sup>3</sup> 該兩個獨立諮詢組織為公務員薪俸及服務條件常務委員會(下稱「薪常會」)和紀律人員薪俸及服務條件常務委員會。

<sup>4</sup> 在 2017 年薪酬趨勢調查中,3 個薪金級別的薪幅分別為—

- (a) 高層：總薪級表第 33 點以上至一般紀律人員(主任級)薪級表第 39 點或同等薪點,即 65,151 元至 132,580 元;
- (b) 中層：總薪級表第 10 至 33 點或同等薪點,即 21,255 元至 65,150 元;以及
- (c) 低層：總薪級表第 10 點以下或同等薪點,即低於 21,255 元。

8. 薪趨會在 2017 年 5 月 25 日舉行會議，審議 2017 年薪酬趨勢調查的結果。在 10 名出席會議的委員當中，有 9 名確認 2017 年薪酬趨勢調查的結果，並確定該項調查是遵照議定的方法進行。其餘 1 名代表高級公務員評議會職方的委員則「有保留地」確認調查結果。代表警察評議會職方的 2 名委員及代表紀律部隊評議會職方的另外 2 名委員均沒有參與 2017 年薪酬趨勢調查的工作，因此沒有確認調查結果<sup>5</sup>。另外 1 名代表高級公務員評議會職方的委員亦沒有出席當日會議以確認調查結果，儘管該委員曾出席薪趨會先前就 2017 年薪酬趨勢調查而舉行的所有會議，並同意有關調查方法。

### 香港經濟狀況

9. 香港經濟繼在 2016 年全年實質溫和增長 2.0% 後，在 2017 年第一季度按年顯著增長 4.3%。2017 年全年增長預測為 2% 至 3%。隨着經濟情況好轉，勞工市場維持偏緊。最新公布經季節性調整的失業率為 2017 年 2 月至 4 月的 3.2%，基本上顯示全民就業。勞工收入在去年錄得穩健增長，升幅遍及各行各業。2016 年全年合計，督導級及以下僱員的名義工資和就業人士平均薪金均上升 3.7%。

### 生活費用的變動

10. 截至 2017 年 3 月的 12 個月內，反映消費物價變動對全港 90% 住戶所造成影響的整體綜合消費物價指數(相較甲類、乙類及丙類消費物價指數只分別涵蓋全港 50%、30% 及 10% 的住戶)平均為 1.8%。截至 2017 年 3 月的 12 個月內，整體及基本<sup>6</sup>綜合、甲類、乙類及丙類消費物價指數<sup>7</sup>見下表 –

	綜合消費物價指數	甲類消費物價指數	乙類消費物價指數	丙類消費物價指數
整體	1.8%	2.1%	1.8%	1.7%
基本	2.0%	2.2%	1.9%	1.7%

<sup>5</sup> 紀律部隊評議會的職方代表及警察評議會 4 個屬會中的 3 個屬會的職方代表自 2013 年起退出薪趨會(警司協會除外，該會以觀察員身分留在薪趨會)，但薪趨會秘書處仍繼續向他們發出開會通知、會議文件及記錄。

<sup>6</sup> 整體消費物價指數計及政府所有一次性紓困措施的影響，而基本消費物價指數則剔除所有紓困措施的影響。

<sup>7</sup> 資料來源：政府統計處在 2017 年 4 月 21 日公布的消費物價指數月報(2017 年 3 月份)。有關消費物價指數，是根據基期為 2014/15 年的消費物價指數數列計算。

11. 2017 年全年的整體綜合消費物價指數預測為 1.8%<sup>8</sup>。

#### 政府的財政狀況

12. 政府的財政狀況於短期內持續穩健。2016-17 年度的綜合盈餘為 1,108 億元，2017-18 年度的綜合盈餘則預計為 163 億元。根據中期財政預測，政府未來 5 年的財政預算將維持大致平衡。由於非常繁重的工務計劃的開支需要，以及為加強福利和醫療服務，以應對人口老化而產生的額外經常性開支，2020-21 年度及 2021-22 年度的綜合帳目預計會錄得赤字。

13. 政府在 2012-13 年度至 2017-18 年度之間的年度開支趨勢增長為 5.4%，比同期的名義本地生產總值年度趨勢增長(5%)為高。展望未來，預期政府開支的年度趨勢增長為 6.2%，名義本地生產總值的預計年度趨勢增長相比則為 4.5%。

#### 職方對薪酬調整的要求

14. 4 個中央評議會職方對薪酬調整的要求概列於下表 –

職方	高層 薪金級別	中層 薪金級別	低層 薪金級別
(I) 高級公務員評議會 <sup>9</sup>			
(a) 香港政府華員會	3%		
(b) 香港高級公務員協會	4.19%	不適用	不適用
(II) 警察評議會	4.72%		
(III) 紀律部隊評議會	不少於 4.3%		
(IV) 第一標準薪級公務員評議會	不適用	不適用	4%

<sup>8</sup> 2017 年全年的基本綜合消費物價指數預測為 2%。

<sup>9</sup> 香港海外公務員協會(高級公務員評議會 3 個屬會之一)並無提出薪酬調整要求。

## 15. 職方對薪酬調整的要求簡述如下 –

- (a) 香港政府華員會(該會是高級公務員評議會和第一標準薪級公務員評議會的屬會)要求所有薪金級別加薪 3%。該會對薪酬調整的要求考慮到 2017 年薪酬趨勢調查；政府應與公務員分享經濟繁榮的成果的期望；有需要維持甚至改善公務員的購買力；以及公務員面對日益增加的工作壓力，政府應提升公務員士氣；
- (b) 香港高級公務員協會(高級公務員評議會的另一個屬會)要求高層薪金級別的薪酬調整沿用 2016-17 年度的調整幅度(即 4.19%)<sup>10</sup>。該會亦要求廢止扣除遞增薪額開支的做法；
- (c) 警察評議會職方因應其本身進行的薪酬趨勢調查，並考慮到公務員的士氣，要求全體公務員劃一加薪 4.72%。警察評議會職方重申，他們要求停止扣除遞增薪額開支；
- (d) 紀律部隊評議會職方經考慮薪酬趨勢淨指標以外的其他 5 項相關因素後，要求全體公務員劃一加薪不少於 4.3%，並強調政府應致力維持紀律部隊人員應付基本生活費用的能力，以及與員工分享經濟增長的成果；以及
- (e) 第一標準薪級公務員評議會職方經考慮薪酬趨勢淨指標以及其他 5 項相關因素後，要求低層薪金級別加薪 4%<sup>11</sup>，並強調薪酬調整不應令低層薪金級別公務員的購買力有所下降，而且有需要檢討扣除遞增薪額開支的安排。第一標準薪級公務員評議會職方亦假設政府會調高低層薪金級別的薪酬調整幅度，與中層薪金級別看齊。

16. 所有薪酬調整要求及詳細理由，均已提交行政長官會同行政會議考慮。

---

<sup>10</sup> 香港高級公務員協會並無就中層和低層薪金級別提出薪酬調整要求。

<sup>11</sup> 第一標準薪級公務員評議會職方並無就高層和中層薪金級別提出薪酬調整要求。

### 公務員士氣

17. 公務員普遍認為，他們工作繁重，而且面對的挑戰和壓力與日俱增，因此期望合理的加薪安排，以維持士氣。

### 職方對薪酬調整方案的回應

18. 按照行政長官會同行政會議在 2017 年 6 月 6 日的決定，政府向職方提出薪酬調整方案(即首長級及高層薪金級別的公務員加薪 1.88%，但高層薪金級別內任何薪點均不應低於 67,270 元；以及中層及低層薪金級別的公務員加薪 2.94%)。職方的回應概括如下－

- (a) 香港政府華員會對政府未有接納他們提出所有薪金級別加薪 3% 的要求表示失望。該會對於政府向高層薪金級別提出的薪酬調整方案(1.88%)低於 2016-17 年度基本甲類消費物價指數(2.2%)感到失望，認為政府不願維持該薪金級別公務員的購買力，亦不願與他們分享經濟成果。他們同時認為在總薪級表中，高層薪金級別最低薪點與中層薪金級別最高薪點只維持 205 元的修正薪距並不合理；
- (b) 香港高級公務員協會對高層薪金級別加薪 1.88% 的薪酬調整方案表示失望，並重申他們提出的調整幅度(4.19%)。他們認為薪酬調整方案對高級公務員的士氣產生負面影響，同時要求檢討首長級及高層薪金級別公務員的年度公務員薪酬調整機制；
- (c) 警察評議會職方對薪酬調整方案表示失望。他們重申政府應檢討扣除遞增薪額開支的做法，並認為 2017-18 年度公務員薪酬調整應為全體公務員劃一加薪 4.72%；
- (d) 紀律部隊評議會職方認為薪酬調整方案低於他們提出的薪酬調整要求(即全體公務員劃一加薪不少於 4.3%)，未能符合他們的期望，並重申政府應提出合理的加薪幅度，以維持紀律部隊人員的購買力及提升他們的士氣。儘管如此，他們對於政府在薪酬趨勢淨指標之上額外加薪作為薪酬調整方案表示欣賞及歡迎，並無奈地接受薪酬調整方案為最終的薪酬調整幅度；以及



- (e) 第一標準薪級公務員評議會職方樂見政府在薪酬趨勢淨指標之上額外加薪 0.5%，並無奈地接受低層薪金級別的薪酬調整方案。他們亦希望政府會檢討扣除遞增薪額開支的安排。

### 公務員薪酬調整幅度

19. 行政長官會同行政會議已充分考慮職方在薪酬調整要求以及回應薪酬調整方案時所提出的所有觀點。對於職方所提出的主要事項，政府的立場已臚列在 2017 年 6 月 13 日發出的立法會參考資料摘要的第 4 段(檔號：CSBCR/PG/4-085-001/78)。扼要而言，2017 年薪酬趨勢調查完全按照年度薪酬趨勢調查的既定安排和薪趨會所議定的調查方法進行，因此在審議 2017-18 年度公務員薪酬調整時，應繼續以薪酬趨勢淨指標，作為既定機制下其中一項因素來考慮。扣除遞增薪額開支的做法，自 1989 年開始實行。這個做法及計算薪酬趨勢總指標時一併計入私營機構的級內遞增薪額和勞績獎賞的做法，都是按照 1988 年公務員薪酬調整及有關事宜調查委員會(下稱「1988 年調查委員會」)的建議而實行的。1988 年調查委員會認為，如果薪酬趨勢調查包括私營機構的級內遞增薪額和勞績獎賞，則為公平起見，亦須扣減公務員的遞增薪額開支。就職方要求薪酬調整幅度不應低於 2016-17 年度基本甲類消費物價指數(2.2%)而言，把薪酬調整幅度定於某項消費物價指數的水平，並非政府政策或慣例。

20. 經全面考慮既定機制下的所有相關因素和上文第 18 段所載職方的回應及其提出的解釋後，行政長官會同行政會議決定由 2017 年 4 月 1 日起－

- (a) 首長級及高層薪金級別的公務員，加薪幅度為 1.88%，但高層薪金級別內任何薪點均不應低於 67,270 元；
- (b) 中層薪金級別的公務員，加薪幅度為 2.94%；以及
- (c) 低層薪金級別的公務員，加薪幅度為 2.94%。

總括而言，除高層薪金級別的最低薪點外，高層及中層薪金級別的薪酬調整幅度為其相關薪金級別的薪酬趨勢淨指標加 0.5%，而低層薪金級別的薪酬調整幅度則相等於中層薪金級別的加薪幅度。此外，由於年度薪酬趨勢調查並不涵蓋首長級公務員，按照自 1989-90 年度以來沿用的做法，他們的薪酬調整幅度與高層薪金級別相同。

21. 根據建議的薪酬調整，按高層薪金級別最低薪點(即總薪級表第 34 點，金額經 1.88% 調整後為 66,975 元)支薪的公務員，與按中層薪金級別最高薪點(即總薪級表第 33 點，金額經 2.94% 調整後為 67,065 元)支薪的人員相比，前者的月薪會較後者少 90 元。至於其他公務員薪級表(即一般紀律人員(主任級)薪級表及警務人員薪級表)中屬高層薪金級別的同等薪點，它們仍能與有關薪級表中層薪金級別最高薪點維持些微的較高薪距(25 元)。高層薪金級別最低薪點與中層薪金級別最高薪點維持合理薪距，不但從公務員薪酬政策的角度來看屬合理，對維持相關薪點員工的士氣也至為重要。為此，行政長官會同行政會議決定採納類似 2009-10 年度公務員薪酬調整<sup>12</sup>的安排，給予總薪級表第 34 點(及公務員體系其他同等薪點)額外加薪，以糾正情況。經額外加薪的總薪級表第 34 點及同等薪點(即一般紀律人員(主任級)薪級表第 20 點及警務人員薪級表第 36 點)的金額將為 67,270 元。根據政府的政策，年度公務員薪酬調整會延伸至廉政公署人員，因此廉政公署人員薪級表也會作出同樣安排。

22. 2017-18 年度的薪酬調整決定(包括在薪酬趨勢淨指標加 0.5% 及把低層薪金級別公務員的薪酬調整幅度調高至與中層薪金級別公務員相等)，是行政長官會同行政會議經全面考慮既定機制下所有相關因素的情況而作出的一次性安排，有關決定不會成為未來年度公務員薪酬調整的先例。按既定機制，行政長官會同行政會議在考慮每年的情況後，會就年度公務員薪酬調整作決定。

### 調整給予廉政公署和輔助部隊的撥款

23. 雖然廉政公署和輔助部隊人員並非公務員，但根據政府的政策，年度公務員薪酬調整也適用於他們。如財務委員會(下稱「財委會」)批准上文第 2 段所載的建議，我們會按既定機制調整給予廉政公署和輔助部隊的撥款。

---

<sup>12</sup> 在 2009-10 年度的公務員薪酬調整中，高層薪金級別減薪 5.38%，低層和中層薪金級別則凍薪。為確保高層薪金級別最低薪點不低於中層薪金級別的最高薪點，行政長官會同行政會議通過，高層薪金級別內的任何薪點在減薪後均不應低於 48,700 元(即較中層薪金級別的上限 48,400 元多 300 元)。

## 調整給予資助機構的撥款

24. 資助機構員工的薪酬與公務員的薪酬已經脫鉤，只有資助學校的教學和相關人員例外，他們的薪酬與相關的公務員薪級表掛鉤，這項政策的目的是在於推動資助學校和官立學校的教師可在兩類學校之間轉職。如財委會批准上文第 2 段所載的建議，我們將會調整給予資助學校的撥款，以便資助學校教學及相關人員的薪金獲相同的調整。

25. 除了上述資助學校人員的薪金外，政府一般並不參與訂定或調整資助機構(例如醫院管理局、非政府社會福利機構，以及接受大學教育資助委員會撥款的院校)的員工薪酬。這些是有關機構作為僱主和其僱員之間的事宜。因此，政府不會直接把適用於公務員的薪酬調整套用於資助機構的僱員。然而，根據既定做法，對於那些資助額計算公式包括按公務員薪酬調整而變動的因子的資助機構，在公務員薪酬作出年度調整時，政府亦會調整這些機構的資助金。當公務員的薪酬向上調整，額外資助金一般會按公務員加薪幅度的加權平均數<sup>13</sup>而調整。個別的資助機構作為僱主，可決定應否上調員工的薪酬，以及上調的幅度(如上調的話)。我們會透過有關的管制人員提醒相關資助機構，政府所增加的資助金額，旨在讓資助機構有空間調整員工的薪酬。

## 對財政的影響

26. 2017-18 年度建議的薪酬調整方案對公務員、廉政公署、資助機構和輔助部隊的財政影響如下－

---

<sup>13</sup> 若建議的 2017-18 年度公務員薪酬調整獲得批准，公務員薪酬調整幅度的加權平均數為 2.64%。

	百萬元
(a) 公務員	2,569 <sup>14</sup>
(b) 廉政公署人員	20
(c) 資助機構	2,888 <sup>15</sup>
(d) 輔助部隊	6
總計	<u>5,483<sup>16</sup></u>

27. 我們並沒有在 2017-18 年度財政預算的相關開支總目項下，為建議的薪酬調整預留額外撥款。雖然我們無法在現階段開列每個開支總目項下所需追加撥款的確實數額，但我們預計 2017-18 年度財政預算中的撥款應可應付建議的薪酬調整在年內所引致的額外開支。

28. 1983 年 3 月 9 日，財政司司長獲財委會(項目 B170)授權，可運用不設限額的權力，核准為個人薪酬分目追加撥款，但追加撥款須用以支付核准職位的核准薪級表和津貼額所規定的薪金及津貼。1986 年 7 月 23 日，財政司司長獲財委會(項目 76)進一步授權，可運用不設限額的權力，核准為經常資助金分目追加撥款，但追加撥款須在分目已獲批准的涵蓋範圍內，用以支持核准政府薪級表和薪酬比率所規定的薪金及津貼。如財委會批准上文第 2 段所載的建議，我們會根據獲轉授的權力，批准相關開支總目項下所需的追加撥款。

<sup>14</sup> 這個數字包括約 19 700 名借調到或任職於以營運基金形式運作的部門、受資助機構或其他公營機構的公務員因薪酬調整所引致的額外開支，金額約為 2 億 3,900 萬元。這個數字亦包括支付予在 2017-18 年度退休公務員的預計額外退休金開支，數額約為 3 億 5,800 萬元。

<sup>15</sup> 這個數字不包括借調到或任職於資助機構的公務員因薪酬調整所引致的財政開支，有關款額包括在上文第 26 段(a)項內。

<sup>16</sup> 這個數字包括為總薪級表第 34 點(及同等薪點)額外加薪所引致的預計額外開支，金額約為 1,510 萬元。

## 公眾諮詢

29. 我們已在 2017 年 6 月 19 日立法會公務員及資助機構員工事務委員會的會議上，匯報 2017-18 年度公務員薪酬調整的事宜。委員支持建議的薪酬調整，也支持我們把有關建議提交財委會。

-----

公務員事務局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  
2017 年 7 月

## 首長級薪級表

薪點	2017年3月31日 (元)	由2017年4月1日起 (元)
	(273,700)	(278,850)
8	265,750	270,750
	(265,550)	(270,550)
7	257,750	262,600
	(245,850)	(250,450)
6	238,750	243,250
	(233,000)	(237,400)
5	226,250	230,500
	(226,100)	(230,350)
	(219,500)	(223,650)
4	213,100	217,100
	(204,950)	(208,800)
	(198,900)	(202,650)
	(193,250)	(196,900)
3	187,750	191,300
	(176,550)	(179,850)
	(171,350)	(174,550)
	(166,400)	(169,550)
2	161,450	164,500
	(148,750)	(151,550)
	(144,400)	(147,100)
	(139,950)	(142,600)
1	135,950	138,500

註：括號內的數字為增薪額。

## 首長級(律政人員)薪級表

薪點	2017年3月31日 (元)	由2017年4月1日起 (元)
	(245,850)	(250,450)
6	238,750	243,250
	(233,000)	(237,400)
5	226,250	230,500
	(226,100)	(230,350)
	(219,500)	(223,650)
4	213,100	217,100
	(204,950)	(208,800)
	(198,900)	(202,650)
	(193,250)	(196,900)
3	187,750	191,300
	(176,550)	(179,850)
	(171,350)	(174,550)
	(166,400)	(169,550)
2	161,450	164,500
	(148,750)	(151,550)
	(144,400)	(147,100)
	(139,950)	(142,600)
1	135,950	138,500

註：括號內的數字為增薪額。

## 總薪級表

薪點	2017年3月31日 (元)	由2017年4月1日起 (元)
49	121,985	124,280
48	117,745	119,960
47	113,660	115,795
46 (44B)	109,670	111,730
45 (44A)	105,880	107,870
44	99,205	101,070
43	95,760	97,560
42	91,815	93,540
41	88,020	89,675
40	84,385	85,970
39	80,905	82,425
38	77,320	78,775
37	73,930	75,320
36 (33C)	70,585	71,910
35 (33B)	67,460	68,730
34 (33A)	65,740	67,270
33	65,150	67,065
32	62,225	64,055
31	59,425	61,170
30	56,755	58,425
29	54,230	55,825
28	51,780	53,300
27	49,445	50,900
26	47,240	48,630
25	45,120	46,445
24	43,145	44,415
23	41,200	42,410
22	39,350	40,505
21	37,570	38,675
20	35,780	36,830
19	34,085	35,085
18	32,470	33,425
17	30,945	31,855
16	29,455	30,320



## 總薪級表

薪點	2017年3月31日 (元)	由2017年4月1日起 (元)
15	28,040	28,865
14	26,700	27,485
13	25,415	26,160
12	23,970	24,675
11	22,560	23,225
10	21,255	21,880
9	20,060	20,650
8	18,840	19,395
7	17,685	18,205
6	16,590	17,080
5	15,605	16,065
4	14,625	15,055
3	13,735	14,140
2	12,890	13,270
1	12,120	12,480
0	11,395	11,735

## 第一標準薪級表

薪點	2017年3月31日 (元)	由2017年4月1日起 (元)
13	15,775	16,240
12	15,460	15,915
11	15,140	15,590
10	14,845	15,285
9	14,555	14,985
8	14,280	14,700
7	14,015	14,430
6	13,735	14,140
5	13,460	13,860
4	13,190	13,580
3	12,905	13,285
2	12,645	13,020
1	12,370	12,735
0	12,115	12,475

## 一般紀律人員(指揮官級)薪級表

薪點	2017年3月31日 (元)	由2017年4月1日起 (元)
	(245,850)	(250,450)
4	238,750	243,250
	(204,950)	(208,800)
	(198,900)	(202,650)
	(193,250)	(196,900)
3	187,750	191,300
	(176,550)	(179,850)
	(171,350)	(174,550)
	(166,400)	(169,550)
2	161,450	164,500
	(153,250)	(156,150)
	(148,950)	(151,750)
	(144,400)	(147,100)
1	139,950	142,600

註：括號內的數字為增薪額。

## 一般紀律人員(主任級)薪級表

薪點	2017年3月31日 (元)	由2017年4月1日起 (元)
39	132,580	135,075
38	128,325	130,740
37	123,355	125,675
36	118,395	120,620
35	113,965	116,110
34	109,750	111,815
33	105,815	107,805
32	99,150	101,015
31	95,600	97,395
30	92,130	93,860
29	88,815	90,485
28	85,570	87,180
27	82,500	84,050
26	79,470	80,965
25	76,485	77,925
24	73,795	75,180
23	71,115	72,450
22	68,520	69,810
21	66,230	67,475
20	65,740	67,270
19	65,040	66,950
18	62,705	64,550
17	60,110	61,875
16	57,550	59,240
15	54,925	56,540
14	52,355	53,895
13	49,845	51,310
12	47,325	48,715
11	45,025	46,350
10	42,865	44,125
9	40,755	41,955
8	38,630	39,765
7	36,540	37,615

## 一般紀律人員(主任級)薪級表

薪點	2017年3月31日 (元)	由2017年4月1日起 (元)
6	34,480	35,495
5	32,370	33,320
4	30,540	31,440
3	29,100	29,955
2	27,640	28,455
1	26,470	27,250
1a	25,335	26,080
1b	24,235	24,950
1c	23,210	23,890
1d	22,195	22,850

## 一般紀律人員(員佐級)薪級表

薪點	2017年3月31日 (元)	由2017年4月1日起 (元)
29	42,735	43,990
28	41,105	42,315
27	39,530	40,690
26	38,390	39,520
25	37,240	38,335
24	36,165	37,230
23	35,235	36,270
22	34,260	35,265
21	33,330	34,310
20	32,450	33,405
19	31,580	32,510
18	30,715	31,620
17	29,815	30,690
16	28,995	29,845
15	28,175	29,005
14	27,380	28,185
13	26,580	27,360
12	25,770	26,530
11	24,985	25,720
10	24,200	24,910
9	23,450	24,140
8	22,655	23,320
7	21,875	22,520
6	21,225	21,850
5	20,345	20,945
4	19,780	20,365
3	19,225	19,795
2	18,670	19,220
1	18,175	18,710
1a	17,660	18,180

## 警務人員薪級表

薪點	2017年3月31日 (元)	由2017年4月1日起 (元)
	(273,700)	(278,850)
59	265,750	270,750
	(233,000)	(237,400)
	(226,250)	(230,500)
58	219,500	223,650
	(204,950)	(208,800)
	(198,900)	(202,650)
	(193,250)	(196,900)
57	187,750	191,300
	(176,550)	(179,850)
	(171,350)	(174,550)
	(166,400)	(169,550)
56	161,450	164,500
	(153,250)	(156,150)
	(148,950)	(151,750)
	(144,400)	(147,100)
55	139,950	142,600
54a	132,580	135,075
54	128,325	130,740
53	123,355	125,675
52	118,395	120,620
51	113,965	116,110
50	109,750	111,815
49	105,815	107,805
48	99,150	101,015
47	95,600	97,395
46	92,130	93,860
45	88,815	90,485
44	85,570	87,180

## 警務人員薪級表

薪點	2017年3月31日 (元)	由2017年4月1日起 (元)
43	82,500	84,050
42	79,470	80,965
41	76,485	77,925
40	73,795	75,180
39	71,115	72,450
38	68,520	69,810
37	66,230	67,475
36	65,740	67,270
35	65,040	66,950
34	62,705	64,550
33	60,110	61,875
32	57,590	59,285
31	55,050	56,670
30	52,590	54,135
29	50,165	51,640
28	47,775	49,180
27	45,395	46,730
26	43,415	44,690
25	42,110	43,350
24	40,880	42,080
23	39,660	40,825
22	38,740	39,880
21	37,780	38,890
20	36,785	37,865
19	35,860	36,915
18	34,855	35,880
17	33,880	34,875
16	32,945	33,915
15	32,045	32,985
14	31,130	32,045
13	30,235	31,125
12	29,380	30,245
11	28,680	29,525
10	27,715	28,530



## 警務人員薪級表

薪點	2017年3月31日 (元)	由2017年4月1日起 (元)
9	26,880	27,670
8	26,060	26,825
7	25,315	26,060
6	24,535	25,255
5	23,820	24,520
4	23,125	23,805
3	22,410	23,070
2	21,755	22,395
1	21,145	21,770
1a	20,525	21,130

註：括號內的數字為增薪額。

## 見習職級薪級表

薪點	2017年3月31日 (元)	由2017年4月1日起 (元)
16	27,970	28,790
15	26,635	27,420
14	25,355	26,100
13	24,250	24,965
12	22,765	23,435
11	20,895	21,510
10	19,185	19,750
9	18,070	18,605
8	16,960	17,460
7	15,925	16,395
6	14,960	15,400
5	14,030	14,445
4	13,180	13,570
3	12,385	12,750
2	11,605	11,950
1	10,915	11,240

## 技工學徒薪級表

薪點	2017年3月31日 (元)	由2017年4月1日起 (元)
4	10,745	11,065
3	9,850	10,140
2	8,905	9,170
1	8,005	8,245
0	7,550	7,775

## 技術員學徒薪級表

薪點	2017年3月31日 (元)	由2017年4月1日起 (元)
4	13,585	13,985
3	12,385	12,750
2	11,195	11,525
1	10,300	10,605
0	9,665	9,950

---